

## 十二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第一监狱）的（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第一监狱采购罪犯囚服采购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：罪犯囚服被装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女子服饰工贸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50人，营业收入为2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女子服饰工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9月4日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睡找服务

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女子服饰工贸

查询 小微企业名录

• 内蒙古恒正集团呼和浩特女子服饰工贸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: 91150100114152117E 成立日期: 2011年07月08日 登记机关: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版权所有: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 
技术支持电话: 010-88650856  
技术咨询: 微信搜索“你我他”公众号, 关注后进行咨询。  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: 100820

政府网站 找错